

汕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《汕头港港口章程(征求意见稿)》公开征求社会公众意见的反馈

根据港口法有关规定和上级要求，我局需组织编制《汕头港港口章程》并依法公布。为做好章程的编制工作，港航科梳理了汕头港港口位置及区域、港口集疏运体系、港口设施、港口管理组织及相关机构、船舶进出港、港口经营管理、港口服务、港口安全与环境保护、港口应急处置、附则共十个方面内容，形成港口章程征求意见稿。并向相关单位开展了两轮书面征求意见，结合各单位提出的意见进行补充完善，并在我局网站广泛征求公众意见，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异议意见。

